**公务用车保险服务供应商遴选文件**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3年3月**

# **第一章** **遴选公告**

见医院官网https://www.kyfey.com/。

**项目需求**

说明：下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一、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简要概况：

医院对现有车辆采购保险服务（车辆清单报名时提供），车辆保险期于2023年12月到期。

（二）服务内容：

按照国家有关保险政策履行职责，为医院车队车辆、驾驶员及乘车人员提供保险业务。做好交强险、商业险等业务。联系并组织受损车辆定险维修；维护涉及交通安全事故人员权益，协助安抚相关人员，高效完成处赔事项。

1.成立服务小组。中标保险公司应安排专职工作人员、专门办公室和办公电话等，实现从承保、报案、查勘、定损、理赔的“一站式”服务。

★2.增值服务措施及承诺。提供24小时全天候受理服务，并配备出险专用车辆，及时处理突发事件的现场勘查和定损。车辆出险报案后，保险公司应保证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勘查并协助处理受损车辆及伤员，及时做好定损工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出险、查勘、定损、理赔等服务承诺。

★3.理赔服务。供应商需无偿提供全国通赔服务、自助理赔服务、“人伤远程指引”服务、“医疗费垫付”服务和限时理赔服务等相关理赔服务。其它服务原则按保监会和保险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

（1）针对本项目理赔服务成立专门的服务小组。

★（2）设有24小时报案、理赔服务电话，并保证随时有专人接听，受理索赔报案，有充足的现场查勘人员和车辆。

★（3）机构服务网点齐全，分布广泛。定点保险公司在接到投保单位的出险报案后，全省范围内理赔人员应于1小时以内赶到报案现场，超过时限，视为保险公司已经到现场，事故车辆可自行移位；被保险车辆在省外发生保险事故后，定点保险公司能通过当地本系统保险机构提供异地代查勘，代理赔服务，快速处理、赔付结案。

★（4）有专人指导投保单位全程办理相关的索赔手续。

★（5）订有机动车辆简易案赔付的相关处理办法，为不堵塞交通，责任明确的小案件允许移位。

★（6）小额赔款处理：承诺设立小额赔付基金，用于小额赔案的快速处理。承诺对发生事故仅涉及车辆损失（不涉及人伤、物损），事实清晰、责任明确，且索赔金额在5000元以下赔案，简化索赔单证，快速理赔。

★（7）预付赔款：对于重大事故或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结案的，经投保单位申请，保险责任相对明确，保险公司应在保险责任相对明确后2个工作日内提供能确定的车辆损失金额50%的预付赔款。

★（8）赔付时限：①自认可车主单位提供的索赔资料完整有效后，车辆保险提供商在1个工作日内确定赔偿金额；②在与车主单位就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后，车辆保险提供商将按以下服务承诺的时限向车主单位支付赔款：单方小额现场决赔案件（5000元以下），1个工作日内赔付；5000-10000元，2个工作日内赔付；10000－50000元的，3个工作日内赔付；50000－100000元的，5个工作日内赔付；100000元以上的，10个工作日内赔付。

★（10）事故车辆的修理费用由保险公司直接与定点修理厂进行结算。保险公司承诺：所有公务用车均在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单位维修。

（三）功能需求：

1.车辆险种包括：交强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100万元、驾驶员险30万、乘客每座30万，车身划痕险2000元、三者医保外用药5万、驾驶员医保外用药2万、乘客医保外用药2万。

（四）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供应商需承诺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报价方案确定的优惠率标准及险种计算、收取保险费。

**二、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

一年

**服务地点/服务范围**

为医院现有公务用车提供交强险、商业车险、其他附加险种。供应商在云南省内有服务网点，并有全国统一的报警电话，全天候24小时接受客户报案和咨询服务。

**三、其他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鲜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亲笔签名或签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提交，否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响应文件格式（参照）**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四、若格式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自然人无需盖章，但需要签字。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适用于主要负责人，本人签字或签章均予认可。

**目 录（格式自拟）**

一、**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格式1-1：报价表（实质性要求）**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总报价**  | **服务期** | **备注** |
| 人民币小写（元）： |  |  |
| 人民币大写：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日期：年月日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2.所附格式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填写。

3.供应商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

**5.该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将作为对供应商资格要求部分的评审依据，未按要求提交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6.资格审查通过条件详见“资格审查”部分。**

**格式2-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2-2：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格式2-3：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格式2-4：****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格式2-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声明**

致：XXXXXXXXXXXXX

我单位作为**XXX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说明：填写“无”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说明：填写“无”或“（一）供应商名称１；（二）供应商名称２ ；（三）……”）。**

三、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单位及我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说明：填写“没有”或“有”）**行贿犯罪记录。

四、我单位 **（说明：填写“未处于”或“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XXXX（加盖电子公章）

日 期：XX年XX月XX日

说明：

（1） 对声明中第一条的说明：如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应填写“有”，供应商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对声明中第二条的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对声明中第三条的说明：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如果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应填写“有”，供应商将被认定响应无效；

（4）对声明中第四条的说明：如供应商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该声明填“处于”，供应商将被认定响应无效。

（5）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格式2-6：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格式2-7：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XXXXXXXXX

本授权书声明：（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谈判。代理人在本项目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全称）（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附： |  |
| 委托代理人姓名： |  |
| 职 务： |  |
| 身份证号码： |  |
| 详 细 地 址： |  |
| 电 话： |  |

**注:（1）须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2）自然人响应文件的无需提供；**

**格式2-8：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格式2-9：其他**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格式3-1：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致：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根据贵方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谈判文件，我方正式授权 （姓名和职务） 代表 （谈判供应商全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并作如下承诺：

1.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个日历天。

二、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三、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我方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六、我方同意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遵循本谈判文件，并在谈判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报价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毕、质保期满为止，本承诺书保持有效。

本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与本次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全称）（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说明：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格式3-2：供应商信息表**

供应商信息表

**(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本表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注册资金：** |  | **邮政编码：** |  |
| **公司成立日期：** |  | **企业网站网址(如有)：** |  |
| **企业电话：** |  | **通讯地址：** |  |
| **公司简介：** |  |
| **经营范围：** |  |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3-3：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所提供服务的实际技术服务要求，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的“**项目需求**”中要求的技术和服务规范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本表格将作为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技术部分的评审依据，未按填写要求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表格填写说明：**

1、表格中“服务内容”及“谈判文件要求”可按“项目需求”内容复制。

2、表格中“响应文件响应”请供应商根据实际响应情况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请勿复制、粘贴谈判文件要求。**若由于供应商的疏忽大意或未能完整、如实填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必须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报价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3、表格中“偏离”部分，供应商只能如实填写“有偏离”或“无偏离”。凡响应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有区别的均按“有偏离“填写，并在说明栏中写明技术指标。

4、表格中“说明”部分，若有偏离，则填写偏离指标。若无偏离，则不填写内容。

5、**本表格中内容与响应文件其余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表格为准。**

**★格式3-4：商务条款偏离表（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谈判文件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与谈判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内容，不用在此表中逐一列出

2．响应文件中与谈判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内容必须在此表中列出，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报价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3-5：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是否通过验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是否通过验收”需提供合同验收合格或用户单位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3-6：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3-8：****服务承诺（实质性要求）**

（此服务承诺内容包括承保服务承诺、理赔服务承诺、培训和防灾防损服务承诺、对政府公务车辆针对性服务、特色服务等相关承诺，格式由投标人自定，以不低于“项目需求”中提出的要求标准自行承诺）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3-9:网点分布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县（区）名称** | **网点名称** | **地址** | **负责人** | **电话**(办公室及手机号码) | **隶属关系**  | **职员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本表可扩展增加行，但不得增加列！**

**2.投标人对本表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严格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3-10：其他需要补充的证明材料**

##  评审方法

**1. 谈判程序**

谈判程序包括：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最后报价，提出成交供应商。

### **1.1 资格审查**

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由谈判小组对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

供应商资格审查的标准：

|  |  |  |
| --- | --- | --- |
| **资格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 1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佐证材料：（1）供应商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或批准文件；（2）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3）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5）供应商为法人的分支机构的，应提交法人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或批准文件以及法人授权书。 |  |
| 2 |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 |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佐证材料：（1）要求提供供应商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2）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纳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金。（3）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函。 |  |
| 3 |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佐证材料：（1）要求提供供应商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3）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 4 |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佐证材料（以下佐证材料提供其一即可）：（1）供应商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2）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个月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3）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4）供应商自行编制的2021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及财务会计制度（须加盖公章）；（5）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供应商编制的财务会计制度作为佐证材料（须加盖公章）。 |  |
| 5 | 5.1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有关声明 | 提供书面声明材料: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2.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同时参加本项目书面声明材料。
3.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
4. 供应商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
| 5.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说明：供应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6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 1. 供应商按谈判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2、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注：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在有效期内）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②主要负责人为供应商提供的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中的主要负责人员】。 |  |
| 7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1、供应商按谈判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注：①自然人响应文件的无需提供；②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亲自参与谈判不委托其他人办理的不需提供】。 |  |
| 8 |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 （1）供应商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公务车辆应有的全部服务，提供服务承诺函；（2）供应商须在云南省内有服务网点，并有全国统一的报警电话，全天候24小时接受客户报案和咨询服务，提供服务承诺函；（3）供应商应在医院区划内安排有专职工作人员、专门办公室和办公电话等，实现从承保、报案、查勘、定损、理赔的“一站式”服务，提供服务承诺函。 |  |

注：（1）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符合”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如有其中任意一项结论为“不符合”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由采购人查询，查询结果录入评审报告。

（3）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载明未通过的原因。

（4）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失败。

### **1.2 符合性审查**

## 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束后，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谈判小组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对供应商是否符合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政府采购法和谈判文件规定。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标准（按以下顺序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1 | 响应文件内的报价 | （1）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谈判小组对供应商首次报价进行算术性复核，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1、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谈判小组不得未经要求供应商确认，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 2 |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组成、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组成、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均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中加★号格式规定的要求。 |
| 3 | 响应文件的签署 | 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盖章 |
| 4 | “项目需求”打★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均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中加★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 5 | 不属于禁止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或响应文件无效的供应商 | （1）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或响应文件无效的供应商（详见本章无效响应情况）；（2）谈判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供应商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或响应文件无效的供应商。 |

注：（1）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符合”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结论为“不符合”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原因。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失败。

**1.3 无效响应情况**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1）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满足谈判文件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3）违反谈判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4）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认证证明材料的；

（5）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7）联合体响应文件未附联合体响应协议书的；

（8）不符合谈判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9）属于串通响应，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响应；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属于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12）不符合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 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1. **供应商提交最终报价**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其退出谈判。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4. 提出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应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供应商最后报价相同的，依次按按赔付时间短、服务网点多优先的顺序，排列各供应商的次序，推荐成交候选人。